

茂名市人民政府

茂府函〔2016〕15号

茂名市人民政府关于茂名市政府申报广东省教育强市存在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广东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广东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关于茂名市申报教育强市整改意见的函》（粤府教督〔2016〕2号）收悉，我市高度重视存在的问题，市政府常务副市长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召开专门会议制定整改措施，目前已全面完成整改，现将整改完成情况汇报如下：

一、关于“教育财政投入‘三个增长’不达标。2013年，中等职业学校生均预算内教育事业支出为4898.1元，对比上年减少4.41%。请严格落实教育投入法定增长要求，采取切实措施加大对教育的投入，在教育强市督导验收前将所缺资金补拨到位，且必须要有拨款凭证和到账证明”的整改情况

2012年我市财政投入大量资金进行中职学校建设，根据《教育经费统计报表教财综4表》中数据显示：我市中等职业学校专项项目支出2.49亿元，其中，市直属高州农校5580.9万元、茂名市第二职业学校3049.6万元、茂名第一职业技术学校4243.5万元、茂

名卫生学校 1020 万元；电白职业技术学校 6602.1 万元；高州职业技术学校 581 万元、高州第一职业技术学校 531.1 万元；化州市成人中专 413.5 万元、化州市职业技术学校 1000 万元、化州市 3 所农村职业高中 1193.6 万元；信宜市中等专业学校 300.8 万元、信宜市职业技术学校 508.1 万元。

随着 2012 年财政大量投入建设，我市中职校舍、设备等硬件进一步稳定，2013 年我市投入中职学校的建设资金减少，而财政投入中职学校的人员及公用支出大量增加。2013 年我市不包含基建投入的中职生均预算教育事业费 3660.75 元，比 2012 年的 2639.82 元增加 1020.93 元。为助推中职学校扩容发展，2015 年，我市本级财政在收支压力非常大的情况下，大手笔投入中职建设资金 1.5 亿元。

二、关于“尚未制定市区基础教育学校基本建设专项规划。请按有关要求尽快制定并将其纳入城镇建设总体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整改情况

（一）我市城乡规划等相关部门在编制市区小区管理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时，均将基础教育学校基本建设纳入控制性详细规划，且按计划如期推进，例如：《茂名市福地小区（FDXQ）管理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

（二）我市城乡规划部门在编制城市建设总体规划时，已按要求规划教育建设用地，并严格控制用地性质不改变。目前，已经委托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制定了《茂名市中小学校布点图（2015-2020）》。

（三）我市教育部门分别制定了《茂名市教育局编制直属义务

教育学校布局调整和规范化学校建设规划（2011-2020年）》、《印发〈茂名市区公办中小学2010至2015年布局调整方案〉的通知》（茂教字〔2010〕61号）并按照规划方案实施；同时，市教育局正在编制《茂名市区公办中小学2016至2020年布局调整方案》，已征求相关部门的意见，正在报市政府审核，待市政府批复后即可印发实施。

目前，我市正在按省的要求制定市区基础教育学校基本建设专项规划，保证在2016年底前完成。

三、关于“茂名市有公办中小学1551所，其中标准化学校1546所，公办学校标准化学校覆盖率为99.68%，未达到100%的要求”的整改情况

我市高度重视此问题，立即组织相关人员查找原因，并对教育统计平台的数据进行认真核对，经核查，截至2015年12月底，我市教育统计平台的公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为1551所，全部为标准化学校，覆盖率已达到100%，请重新核实。

四、关于“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仍存在大班额现象，其中小学班额在51人以上的班级有625个、初中班额在56人以上的班级有380个”的整改情况

（一）目前我市在校生人数，小学577167人，共17366班，平均33.2人/班；初中298459人，共6168班，平均48.4人/班。

（二）我市小学班额在51人以上的班级有625个，初中班额在56人以上的班级有380个，均属主城区2015年秋季非起始年级的班级。起始年级小学没有51人/班以上、初中没有56人/班以

上的现象。

(三)为力保解决主城区非起始年级大班额问题,我市科学调研、认真制定了主城区学校布点工作方案。方案规划在近两三年内新建学校或在旧校新建教学楼或综合楼。计划新建的学校有愉园小学、育才小学和崇文学堂等;计划在旧校新建教学楼或综合楼的有十七小、二十中、新世纪学校、龙岭学校等,到时将增加10000多个学位,非起始年级大班额问题将得到解决。

五、关于“普通中小学校网络教室占总课室数比例为50.8%,未达到60%”的整改情况

由于我市教育创强新建教学楼较多、学校撤并、学生人数剧烈减少等原因,根据2015年年初统计报表,我市普通中小学共有网络多媒体教室20985间,共有教室41313间,实际共有教学班27211班,按实际教学班数计算我市的网络多媒体教室达到实际教学班数的77.12%,超过了60%的标准。

六、关于“幼儿园生师比为23.49,高中生师比为15.28,中职生师比为25.69,特殊教育生师比为5.48,均不达标”的整改情况

(一)幼儿园生师比情况说明。

近年来,我市通过二期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的努力,基本建立起覆盖城乡、布局合理的“广覆盖、保基本”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所有的区、县级市都新建了大量的城乡幼儿园、100%的镇(街)建起了中心幼儿园及4000人以上的村都建立了村级幼儿园,较好地解决了城乡幼儿“入园难”问题。同时,各区、县级市大规模招聘幼儿园教师到农村镇(街)中心幼儿园任教,如高州市2014年、

2015年二年就招聘了230名镇（街）中心幼儿园教师。

我市人口基数大，入园儿童数量多，为方便幼儿就近入学和群众接送，我市多数区、县级市城区及面上公办小学都附有幼儿园：其中主城区有48所（平均每所临时聘请学前教育教师20人），城乡结合部有103所（平均每所临时聘请学前教育教师15人），面上小学有1211所（平均每所临时聘请学前教育教师10人），合计有公办小学附属幼儿园1362所，临时聘请专任教师14615人。因地方财政等因素所限，这些临时聘请的幼儿园专任教师没有录入省教育信息平台。此外，我市民办幼儿园为我市学前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民办幼儿园920所，入园儿童占全市60%以上），民办幼儿园也有部分专任教师数没有录入省教育信息平台。

据最新的省教育信息平台统计数据，我市现有学前教育学生285363人，学前教育专任教师13098人。计上没有录入省教育信息平台的临时聘请专任教师14615人，实际幼儿园生师比为10.30，已达创强标准。

（二）高中生师比情况说明。

据最新的省教育信息平台统计数据，我市高中生196688人，高中专任教师14281人，生师比为13.77，已达创强标准。

（三）中职生师比情况说明。

据最新的省教育信息平台统计数据，目前，我市中职在校生51309人，专任教师2198人，生师比为23.34，已达创强标准。

（四）特殊教育生师比情况说明。

高州市特殊教育学校现有教职工53人，其中专任教师37人（本

校在编 17 人，从中小学借调来的在编在职教师 20 人没有录入省教育信息平台)。茂名市特殊教育学校以购买社会服务或合同制等形式外聘特殊教育教职工 11 人，其中专任教师 3 人也没有录入省教育信息平台。

据最新的省教育信息平台统计数据，我市现有特殊教育学校学生 1014 人，专任教师 193 人。计上没有录入省教育信息平台的 23 名教师，我市特殊教育生师比为 4.69，已达创强标准。

七、关于“幼儿、高中、中职教师学历达标率分别为 98.58%、98.66%、87.35%，未达到 99.9%的标准”的整改情况

我市通过每年录用 2000 多名专科以上学历新教师及积极鼓励在职教师提升学历，极大优化了教师队伍学历结构。目前，小学及初中专任教师学历达标率已达到省有关标准，但我市幼儿园、高中学学历达标率与省有关标准差距不大，中职教师学历达标率仍与省有关标准有一定的差距，我市将继续采取有力措施，多途径提升我市幼儿园、高中及中职教师学历。

八、关于“验收指标要求按不低于教师工资总额 1.5%的比例安排教师培训专项经费，并足额落实。但申报材料未说明 2014 年培训预算总额、教师工资总额及预算占教师工资总额的具体比例；2014 年茂名市中小学专任教师总数为 82285 人，经广东省教师继续教育信息平台统计，2014 年度茂名市完成中小学继续教育学时 72 以上教师总数为 29920 人，未达到 90%以上”的整改情况

我市 2014 年教师工资总额 27970 万元，培训预算总额为 420 万，预算达到了教师工资总额比例的 1.5%。

因省市教师系统与劳动与社会保障系统数据对接未能完成，我市部分教师的专业科目在劳动与社会保障系统备案的其他施教机构、远程教育网以及各县区当地的教师进修学校学习，学时已在劳动与社会保障系统录入，未在广东省教师继续教育信息管理平台录入，导致广东省教师继续教育信息管理平台中我市 2014 年完成中小学继续教育年学时 72 以上教师人数为 29920 人。据统计，我市 2014 年中小学专任教师总人数为 82285 人，完成中小学继续教育年学时 72 以上教师人数为 77068 人，达到 93.66%，已达到省要求标准。

九、关于“高中阶段教育职普比 79:21，未能达到大体相当的要求”的整改情况

2014 年，我市高中阶段教育学龄人口 418015 人，全日制高中阶段教育在校生 356239 人（其中普通高中 211857 人，市内中职学校全日制在校生 45744 人，市内技工学校全日制在校生 26638 人，输送珠三角中职技工学校 72000 人）全日制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85.22%，普职比为 5.9:4.1。

2015 年，我市高中阶段教育学龄人口 377723 人，全日制高中阶段教育在校生 326122 人（其中普通高中 196688 人，市内中职学校全日制在校生 51309 人，市内技工学校全日制在校生 27125 人，输送珠三角中职技工学校 51000 人）全日制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86.34%，普职比为 6.0:4.0。

综上所述，2014 和 2015 年，我市全日制高中阶段毛入学率均在 85%以上，普职比大体相当，已经达到省创强标准。

十、关于“滨海新区尚未申报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省级督导评估，未能达到全市所有县（市、区）均通过县域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省级督导评估要求”的整改情况

茂名滨海新区是2013年3月新成立的经济区，共有博贺镇和电城镇2个镇，其中博贺镇已于2013年通过了省教育强镇的督导验收，电城镇也于2015年12月初通过了教育强镇的督前检查。目前，滨海新区的所有学校都已达到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县（市、区）学校的标准，已向省申报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市、区）的督导评估。

专此复函。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